

中共南昌市委宣传部  
南昌市教育局  
共青团南昌市委  
南昌市关工委

洪宣字〔2024〕14号

关于组织开展以“奋进新时代 传播好声音”为  
主题的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的通知

各县区（开发区、管理局）党委宣传部（工委办、党群部）、教体局（教育发展中心、湾里局教体办）、团委、关工委，各市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单位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历教育学校：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“推进红色基因传承”的重要要求，讲好党的故事、革命的故事、新时代的故事，经研究决定，

在全市中小学校开展以“奋进新时代 传播好声音”为主题的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，厚植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的情感，不断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。

## **一、活动目标**

通过组织全市中小學生积极参与开展以“奋进新时代 传播好声音”为主题的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，深入探寻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，从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、中华民族发展史（以下简称“五史”）宝库中汲取智慧和力量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引导中小學生在生动故事讲述中领悟党的创新理论，努力学习科学文化知识，着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。

## **二、主办单位**

市委宣传部、市教育局、团市委、市关工委

## **三、活动内容**

围绕“五史”，结合南昌丰厚的红色资源，讲述中国共产党领导广大干部群众进行革命、建设和推进改革开放的光辉历史、成功经验、优良传统，讲述党在强国建设、民族复兴新征程中发生的重大事件、产生的重要影响、形成的重要经验、取得的伟大成就以及形成的伟大精神，讲述党和国家在发展历程中涌现出的革命先辈先烈、英雄模范人物和先进典型人物的光辉事迹及其展现的精神风貌，深化全市中小學生的爱国主义、集体主义、社会主义教育，传承红色基因，赓续红色血脉，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

态化制度化。

#### 四、活动形式

1. 个人项目：独自一人展演；

2. 团体项目（主要演讲人员不超过6人）：采取团队合作形式展演。

鼓励中小學生创新运用道具展示、情景剧表演等体验式、沉浸式、互动式的表现方式生动讲述新时代故事。

#### 五、具体安排

**1. 组织中小學生讲述红色故事：**根据不同年龄段，由各中小學校组织学生挑选故事素材，故事素材可从“五史”和全国“双百”人物、革命英雄、时代楷模、道德模范、中国好人、最美人物等先进典型事迹中选取，重点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取得的重大成就、产生的先进典型和形成的伟大精神，每个故事3分钟左右，力争做到“人人上台讲，个个有收获”。学校老师（每个视频指导老师不超过2名）可针对性辅导学生撰写演讲稿、讲述演讲艺术、指导制作微视频、把好演讲内容关等。

**2. 组织中小學生网上“红色走读”：**以江西省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网上数字展馆云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showjiangxi.com/>）为依托，各地中小學校组织学生进行线上游览、参观、体验江西红色文化，从中了解“五史”和革命故事，学习演讲艺术，提高讲好红色故事水平。

**3. 遴选中小學生代表线下“红色研学”“红色寻访”。**各县

区、学校（单位）结合当地实际，遴选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学生，就近前往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红色场馆、少先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、中小学生学习实践教育基地营地等进行研学实践和寻访体验，在参与中深化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，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自觉争当红色基因的传承者、实践者。

**4. 组织红色讲解员开展校园宣讲活动。**各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红色场馆以优秀红色讲解员为示范带动，组成宣讲组，走进当地中小学校开展主题宣讲，打造“移动红色场馆”。红色讲解员要找准学生的兴趣点，充分挖掘当地红色资源育人功能，结合中小学生学习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，创新运用红色故事、文物展示、道具展示等喜闻乐见的方式，配合使用视频、音频、PPT等多媒体素材，增强宣讲的亲和力、吸引力和感染力，不断激发青少年学生的情感共鸣。

**5. 邀请先进典型代表讲述红色故事。**充分发挥先进典型的引领示范作用，邀请功勋模范人物、“时代楷模”“道德模范”“最美人物”以及青年典型代表，走进学校广泛开展校园宣讲，让广大青少年学生学有榜样、行有示范。动员广大老干部、老战士、老专家、老教师、老模范以及革命烈士后代用真实感人的历史资料和亲身经历，为广大青少年学生讲述红色故事。

**6. 举办成果汇报展演。**各中小学校结合校内活动，利用课后时间，先按班级组织学生上台演讲，力争做到全面覆盖、不漏一人；然后由班级推荐选手参加本校红色故事演讲比赛，并遴选优

秀选手参加县区演讲比赛；特别优秀的选手将被选拔、推荐参加全省红色故事演讲成果汇报展演。

**7. 持续推送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。**各中小学校选取优秀演讲微视频在学校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上推送。各县区遴选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，通过“两微一端”等新媒体持续不断推送，营造浓厚氛围。各县区推荐3-5篇、各市直管学校推荐1-2篇到市里，重点推荐讲述新时代的故事微视频，同时接收学生个人自荐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。市级原则上按10:1:2:3的比例分别评出一二三等奖，对获奖者颁发荣誉证书；指导学生获一、二等奖的老师颁发“优秀指导老师奖”。市委宣传部会同市教育局、团市委、市关工委择优分期在新媒体平台刊播，并推荐优秀作品至省里。

**8. 评选“中小学红色故事优秀宣讲员”。**根据红色故事演讲、“红色走读”“红色研学”“红色寻访”“‘红领巾讲解员’实践体验”等活动综合表现，结合各县区、学校（单位）推荐推送的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，评选一批南昌市“中小学红色故事优秀宣讲员（含集体）”，并择优推荐到省里参评江西省“中小学红色故事优秀宣讲员（含集体）”。

## **六、有关要求**

**1. 加强组织领导。**各级党委宣传部门负责统筹协调，牵头组织红色故事演讲比赛，协调融媒体中心策划拍摄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，组织各类媒体开展宣传报道，推送优秀演讲微视频，

组织优秀“中小学红色故事优秀宣讲员”评选。各级教育部门负责组织辖区内中小学校学生参与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，将其纳入中小学思政课建设内容，与“红色走读”“红色研学”“红色讲解员进校园”“红色、绿色和古色文化教育”等活动相结合，力争人人都参与、个个当主角。各级共青团、少先队组织要把“红领巾讲解员”“青年大学习”“红色寻访”等活动融入到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中来，做好内容审查把关工作，协同做好活动组织工作。各级关工委要结合“青少年党史学习月”活动，组织“五老”报告员进校园、进教育基地与青少年共讲红色故事，协同做好本次活动相关日常工作。各中小学校要明确一名校领导负责，运用“大思政课”，组织广大师生参与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活动，开展班级演讲、校内比赛工作，录制刊播优秀演讲视频，加强活动宣传，扩大活动影响，彰显活动实效。

**2. 加大支持力度。**各级宣传部门、教育部门、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、关工委要建立联系挂点制度，分别联系挂点一所中学和小学，加强活动指导，探索建立常态化活动机制。在本次活动中表现突出的红色故事演讲选手，各级教育部门要优先纳入“新时代好少年”“三好学生”“红色研学”培养项目；各级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将优先纳入“红领巾讲解员”培养项目；各级融媒体中心要组织力量拍摄推出一批优秀红色故事演讲微视频；各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革命遗址遗迹、革命纪念设施管理部门要组织优秀讲解员，深入中小学校开展培训，为学生学习体验开辟绿色

通道，精心做好讲解服务。各地相关部门要结合本地区实际，给予适当培训、技术、资金等方面的支持。

**3. 强化宣传推广。**各级新闻媒体要加大宣传力度，把传统媒介和新媒体结合起来，一体策划、一体推动，全方位、多角度宣传报道。通过设置专题页面等形式开展集中宣传和展播，并选择具有代表性的场次进行网络直播，联合开展线上线下宣讲活动，不断增强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。同时，按照“谁主办、谁负责”原则，把好导向关、内容关，杜绝“低级红”“高级黑”。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，不增加基层负担，坚决反对铺张浪费和形式主义。

各县区、市管学校（市属学校、省属事业办学校、市管民办学校）推荐和学生个人自荐报送优秀红色故事宣讲微视频请在4月20日之前，发送邮箱：993455505@qq.com。联系人：南昌市中小学实践学校祝馨钰，联系电话：0791-86492167；市委宣传部联系人：唐华林，电话：0791-83885575；市教育局联系人：邓怀丽，电话：0791-83986478；团市委联系人：李冰，电话：0791-83885819；市关工委联系人：汤学福，电话：0791-83885520。

视频要求画面清晰、镜头运用流畅、声音同步无杂音，格式为MP4、AVI、WMV、MPG4等，画面为横版，时长3分钟，大小200M以内，注明“xx县xx学校xx班级xx学生姓名xx指导老师”，并附上约500字的说明文稿。

材料报送邮箱要求：一个作品一个文件夹，含红色故事宣讲

微视频、500字说明文稿、《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演讲微视频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，需报电子版和盖章pdf版），以“xx县/学校‘红色故事我来讲’材料”命名发至993455505@qq.com。

附件：1. “红色故事我来讲”演讲微视频汇总表



2024年3月26日